



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

监测报告

(高明)环境监测(委)字(气/声)(2018)第181119002号

监测项目名称: 颗粒物(烟/粉尘)、SO₂、NO_x、烟气黑度、

燃料含硫量、汞及其化合物、厂界噪声

被测单位名称: 佛山市海天(高明)调味食品有限公司

被测单位地址: 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东园

委托单位名称: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

委托单位地址: 佛山市高明区中山路8号

监测类别: 污染源监督性监测

报告编制日期: 2018年12月19日

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



一、 监测目的

受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的委托，我站对佛山市海天（高明）调味品有限公司排放的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，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。

二、 监测信息

监测/采样人：李驱道（上岗证号 2256）、王舜

采样方法/依据：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397-2007）。

现有锅炉：1 台 YG-35/2.45-M6 循环流化床锅炉和一台 YG-75/3.82-M6 循环流化床锅炉监测期间正在运行，工作负荷均为 100，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均通过一条排污口编号为 FQ-02014-1、高度为 100 米的烟囱排放。

另外一台 YG-75/3.82-M6 循环流化床锅炉监测期间处于停工状态。

工况：75%（注：工作负荷和工况情况由企业提供。）

燃料种类：煤

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：炉内脱硫设施、炉内 SNCR 脱硝设施、静电除尘装置和炉外脱硫设施正在运行。

三、 监测内容

1. 监测位置、监测时间和频次见表 1、表。

表 1 监测位置、监测时间和频次一览表

监测位置 (排污口编号)	监测时间和频次	样品状态	监测项目	分析时间
烟囱预设采样口 (FQ-02014-1)	2018 年 11 月 19 日， 每天监测 1 频次	气态	见监测结果表	2018 年 11 月 19 日- 2018 年 11 月 21 日
煤，煤堆	2018 年 11 月 19 日， 每天监测 1 频次	固态	见监测结果表	2018 年 11 月 21 日

表 2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

监测项目	监测位置		监测期间气象条件	监测时间、频次
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	1、厂界西侧（酱油区） 2、厂界东侧（调味区） 3、厂界北侧（调味区） 4、厂界西侧（调味区）	厂界外 1 米， 高于围墙 0.5 米	天气晴，风速 2.3m/s	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昼间监测一次

2. 监测布点及示意图



注：◎为废气监测点位

四、 监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。

表 3 监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类别	项目	监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
废气	颗粒物 (烟/粉尘)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3012H 型自动(气)测试仪、 日本 ANDHR-120 型电子天平	1mg/m ³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/T 57-2017	3012H 型自动(气)测试仪	3mg/m 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012H 型自动(气)测试仪	3mg/m ³
	烟气黑度	测烟望远镜法(B)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, 2003 年) 5.3.3.2	QT201B 光电测烟望远镜	0 级
	汞及其化合物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, 2003 年) 5.3.7.2	3012H 型自动(气)测试仪、 AF-640A 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00003mg/m ³
燃料	含硫量	煤中全硫的测定方法 GB/T 214-2007	YX-DL/A 自动定硫仪	0.01%
噪声	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-2008	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AWA6218B	30.0 dB (A)

五、 监测结果

1.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4

表 4

废气监测结果

单位: mg/m³ (烟气黑度除外)

锅(窑)炉型号	监测位置 (排污口编号)	监测项目(参数)	监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	
YG-75/3.82-M6、 YG-35/2.45-M6 循环流化床锅炉	烟囱预设采样口 (FQ-02014-1)	颗粒物(烟/粉尘) 实测浓度	<20	<20	<20	/	—
		颗粒物(烟/粉尘) 折算浓度	<34	<35	<33	/	20
		SO ₂ 实测浓度	4	4	7	5	—
		SO ₂ 折算浓度	7	6	11	8	50
		NO _x 实测浓度	30	34	28	31	—
		NO _x 折算浓度	52	59	46	52	100
		汞及其化合物	0.000003L	0.000003L	0.000003L	0.000003L	0.03
	烟气流量(m ³ /h)	163893	173811	184067	173924	—	
适于观测的位置	烟气黑度	0 级				1 级	
参考标准		《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23-2011)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(燃煤锅炉)					

备注:

(1)按照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》修改单的要求,参考市站的表述规定,现我站对颗粒物小于等于 20mg/m³时的监测结果表述规定如下:①当固定源废气中颗粒物实测浓度小于等于 20mg/m³时,颗粒物实测浓度表示为:<20mg/m³。②当固定源废气中颗粒物实测浓度小于等于 20mg/m³时,颗粒物折算浓度表示为:<A mg/m³ (A 代表以实测浓度为

20mg/m³的折算浓度值)。

(2) “/” 表明该污染物无法计算平均值, 此情况下颗粒物无法判定是否达标。

(3) “—” 表明该污染物无排放标准, 不参与达标判定。

(4) “L” 代表该项目未检出, 前面数值为该项目的最低检出限。

2. 燃料含硫量监测结果见表 5

表 5 燃料含硫量监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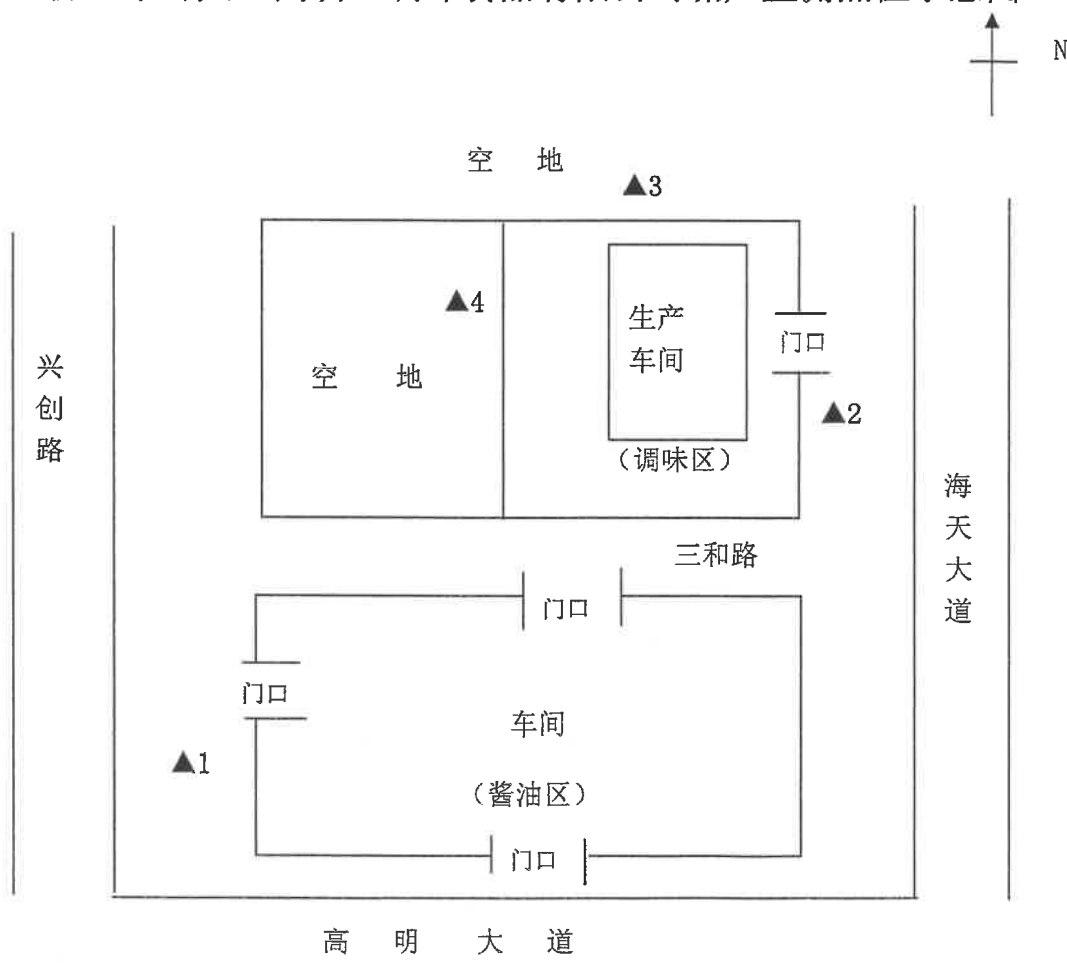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	燃料类型	含硫量 (%)
RL181119001A	煤	0.51

3.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。

表 6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: dB(A)

监测时间 \ 监测点位	1、厂界西侧 (酱油区)	2、厂界东侧 (调味区)	3、厂界北侧 (调味区)	4、厂界西侧 (调味区)
昼间(14:49-15:17) 等效声级 Leq 测量值	61.9	64.2	56.9	57.9
参考标准	厂界西侧(酱油区)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3类昼间标准:65dB(A); 调味区厂界东侧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4类昼间标准:70dB(A); 调味区厂界西侧、北侧执行3类昼间标准:65dB(A)。			


附图: 佛山市海天(高明)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
备注: (1) “▲” 为噪声监测点位。

(2) 厂界南侧 (调味区)、厂界南侧 (酱油区)、厂界东侧 (酱油区)、厂界北侧 (酱油区) 均靠近交通道路, 监测期间存在交通噪声干扰, 不设监测点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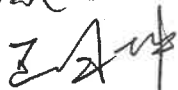
(3) 厂界东侧 (酱油区)、厂界西侧 (调味区) 靠近交通道路, 监测期间无车辆通过, 不存在交通噪声干扰。

报告编制: 

签发: 

报告复核: 

职务: 站长

报告审核: 

日期: 2018 年 12 月 9 日

----- 报告结束 -----